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东卫函〔2021〕102号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东莞百佳妇产医院 艾滋病筛查实验室名称变更的通知

各镇街卫生健康局、松山湖宣传与社会工作局，各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局直属各单位：

根据《全国艾滋病检测工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核准，原东莞百佳玛丽亚妇产医院艾滋病筛查实验室名称变更为东莞百佳妇产医院艾滋病筛查实验室。请东莞百佳妇产医院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工作规范，加强管理，认真做好艾滋病检测工作，确保检测质量。

特此通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